

安徽文史集萃丛书之七

工商史述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安徽省委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安徽人民出版社

●安徽文史集萃丛书之七●

工商史迹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安徽省委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安徽人民出版社
1987年合肥

封面题签 张恺帆
封底篆刻 郑家琪
特约编辑 王鹤鸣 郑贤旭 范 涛
封面设计 马世云

工商史迹

中国民主政治协商会议安徽省委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安徽人民出版社出版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5 字数：195000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4,000

ISBN7-212-000010-8/K·8

统一书号：11102·91 定价：1.80元

前　　言

奉献在读者面前的《工商史迹》，选辑了安徽省有关工商经济方面的一些史料，多数是历史见证人所撰的亲历、亲见、亲闻，或是在此基础上综合编写的史料；也摘编了少量文献史料作为佐证。这些史料，概略地叙述了自十九世纪末到解放前安徽省工商企业发展的艰难历程。

安徽省地处华东腹地，自然条件优越，矿产资源丰富，特别是煤、铁储量多，品种好，分布集中，为发展工业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有利条件。但是，近百年来安徽工业却发展缓慢，经济非常落后。究其原因，主要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残酷压迫和疯狂掠夺的结果。自从辱国丧权的《天津条约》（1858年）、《北京条约》（1860年）签订后，列强攫取了长江航运权、内地通商权和传教权，安徽就直接受到外国资本主义的侵略。根据《烟台条约》（1876年）芜湖被辟为通商口岸，成为列强进行商品倾销和掠夺原料的重要据点。本辑收录的《帝国主义在安徽的经济侵略》等史料，充分证明了他们在经济领域里的侵略行径和骇人听闻的掠夺。《安徽人民反抗英帝国主义掠夺铜官山矿藏始末》一文，则反映了安徽人民对帝国主义侵略的反抗和斗争。与此同时，军阀官僚也利用强权，巧取豪夺大量民脂民膏，攫取和积累了惊人的财富。加之兵连祸结和旱涝灾害，解放前安徽经济处于百业凋零、民穷财尽的地步。这些史料充分证明：资本主义道路并不是没有试过，但实践证明这条道路在中国是行不通的，在帝国主义存在的条件下，必然会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旧中国就是这样的蓝本。历史的结论是：只有社会主义能够救中国。

由于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对民族工商业的摧残，安徽近代工矿企业发展十分缓慢。安徽除了本书提及的芜湖益新面粉公司、裕中纱厂、繁昌铁矿、当涂铁矿这样几个有限的工矿外，几乎没有近代民族工业可言。就是这几个企业，也处于时开时停的状态，在十分艰难的情况下生存。这就是中国民族资产阶级所以具有革命性一面的根本原因。

安徽省有一些著名的老店，本辑收录了14个经营得法商号的史料，介绍了他们所以能长期存在的原因。这些老店虽然是资本主义的企业，他们为了自己的生存和发展，也努力改进经营管理，积累了一些经验。例如，按照经济规律来改进经营方式，注意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善于选用人才，对职工赏罚严明等等，这些都可以为商业工作所借鉴。毛泽东早就要求我们，“必须向一切内行的人们（不管什么人）学习经济工作”。既然我们还要从海外引进管理经验，那么总结和吸取我们自己的历史经验，就显得十分必要和紧迫。

编 者

目 录

前言 编 者(1)

帝国主义对安徽的经济侵略

安徽人民反抗英帝国主义掠夺铜官山矿藏

- 始末 铜陵市政协(1)
帝国主义经济侵略史料 冯 之等(9)
芜湖港口及航运业的历史沿革 张孝康 包先建(24)
日军在安庆的经济掠夺 詹守真(31)

军阀官僚在安徽的横征暴敛

- 淮系军阀在安徽的经济掠夺 许知为等(34)
倪嗣冲劫掠安徽矿业概况 冯 之编(39)
新桂系在安徽掠夺性的经营 吴怀民等(41)
淮南煤矿与官僚资本 程华亭等(55)

我省工矿企业发展的艰辛历程

- 芜湖益新公司创建始末 章向荣(65)
裕中纱厂述略 冯 之整理(70)
马鞍山铁矿的由来及发展 洪文侠(78)
芜湖明远电厂的演变 吴名璐 葛宗仁(84)

- 芜湖火柴厂的创立和发展 潘维浩(90)
东海烟厂回顾 李邦福(94)

安徽的商业和金融业

- 芜湖米市春秋 马永欣整理(102)
忆芜湖钱庄业 杨邦太 朱渭滨(124)
百年来阜阳工商业概况 梁义三(132)
国民政府安徽地方银行的回忆 江存源(139)
回忆旧商会(四则) 叶荣玕等(144)
二十世纪初安徽主要城镇商业简况 冯之(166)

著名老店概述

胡玉美酱园(172) —— 张恒春药号(182) —— 胡开文墨店
(189) —— 余良卿膏药店(193) —— 一品斋毛笔店(197) —— 刘麻子剪刀店(200) —— 阜阳大升酱园与庆昌永果店(202) —— 蒙城存仁堂药号(205) —— 太湖汪万顺药店(208) —— 蚌埠公泰酱园
(212) —— 金山饭店(220) —— 天成公司(224) —— 繁昌闵和泰杂货号(228)

皖籍工商人物

- 周学熙简介 周志俊(233)

安徽人民反抗英帝国主义 掠夺铜官山矿藏始末

铜陵市政协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英、法、美、日、俄、德等帝国主义在武装入侵我国的同时，深入中国内地，侵占内河、矿山，开办铁路、工厂，疯狂掠夺中国资源，激起了我国人民的强烈愤慨和抵制。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开始发生的“英商凯约翰谋办铜官山矿务”一案，就是安徽人民奋起抗击英帝国主义掠夺我国矿山的一次壮举，它曾经轰动了京、宁、沪、皖、赣等地，在安徽人民反帝斗争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缔结密约 出卖主权

安徽省铜陵铜官山资源相当丰富，除有储量较多的铜、铁、煤、硫矿外，还有金、银、钼、钴等多种贵重的稀有金属矿藏，早为帝国主义所垂涎。英商凯约翰是英帝国王室的子爵、伦敦商界的代表，光绪二十五年（1899年）持有英外交部公文来华。1901年，凯约翰潜来安徽，与安徽巡抚王爵棠秘密协商，拟由凯约翰投资开办歙县、铜陵、大通、宁国、广德、潜山等六处矿山。双方酝酿了勘探协议。随后，英国驻华领事霍必兰来安徽，安徽洋务局派出代表，会同霍和凯约翰赴上海，秘密起草合同的草约。不久，王爵棠调离安徽去浙江任职，凯约翰也回国筹集资金。合同尚未报清廷外务部批准。

英帝攫取铜官山矿产的野心如火，霍必兰连连接到英外交部电令，要求火速督办。清廷委派聂中芳到省任中丞，凯约翰亦返华陪同霍必兰一同来省求见。聂中芳认为，此是前任之事，关系重大，必须呈请朝廷核定，不能随意允同。双方激烈辩理，霍以有英外交部电令相威胁，聂中芳被迫于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与英商凯约翰订立六处勘矿合同二十三条。英方遂成立伦华公司，凯约翰自任公司总董，派出矿师英人麦奎来铜陵勘探矿苗。

合同中注明，勘探以8个月为限，如果在8个月内不开工，合同作废。但英方筹集资金困难，因而四次延期（一期为3个月），拖到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尚未动工。

二十三条勘矿合同签订后，上海的报纸透露了这个消息，引起安徽人民的强烈反对。在京的安徽官员李灼华（霍邱人）、潘庆澜（泾县人）起来反对，地方士绅及商界代表纷纷在省城集会，并致电清廷外务部要求废约。一部分安徽官员在南京安徽会馆集会，主张由安徽人自办铜官山铜矿，以抵制英帝入侵。安徽留日学生得知此事后，从日本致函安徽仕宦，并致书在京做官的安徽人表示反对。

当时，安徽巡抚慑于人民压力，又因逾约太久，合同规定占地太多，不敢贸然执行定议。这时，某侍御史奉旨来安徽巡检此案，查出在订约时，凯约翰已拿出一笔银两进行贿赂，若要追究，必定牵连多人，于是一面复奏清廷，一面坚持必须修改合同。

凯约翰得知其情，做贼心虚，也感到六处矿山同时开工，需集资数百万英镑，实有困难，即匆匆来省会商，同意修改二十三条，愿意放弃潜山、歙县、大通、宁国、广德五处，只营铜陵铜官山一处，并改名安裕公司。双方会商后，决定呈报外务部，并请外务部出折奏批。

省抚与凯约翰修改的协议规定：开采期限为100年，铜官山矿占地为见方30华里，竟占去铜陵全县面积的三分之一，而且东西南三面均侵入邻县境内。鉴于该矿开采期限太长，占地太宽，外

务部多次与凯约翰协商，后来凯才同意开采期由100年改为60年，地段纵横各减10里，即20华里见方为界。双方声明，以前所订合同一律作废。

光绪三十年四月十一日，清帝载湉批准合同，由外务部知照商务部发给开矿执照，并指定安徽巡抚派员会同办理。

新定的二十三条中写明，“安裕公司”已集资6千英磅，待集到1万英磅时，就议定几股，每股若干，登报招股，华洋兼收。公司设华总办一员、英总办一员，互相稽查帐目。但合同公布后安徽商界拒不予以合作，表现了中国人民反帝爱国的意志。

四方声援 奋起抗争

凯约翰得此执照，如获至宝。矿师麦奎从铜陵县江岸登陆，来到铜官山上，赶走山民，强占民地，枪杀平民。当地居民愤恨至极，坚决不为矿山做工，并纷纷上报县令，并直书省抚要求查处。

凯约翰虽是伦敦商界人士，筹集偌大资金，谈何容易，又返伦敦集资去了。

合同规定在12个月内必须开工，逾期废约。到光绪三十一年四月，合同开工限满，铜官山矿尚未正式开工。于是，安徽人民又展开了一场坚持废约的斗争。

安徽人民认为合同期限已满，坚决要求外务部向英人声明：合同应即废止。但英方诡称已派矿师前往开工，不允合同作废，电文往返，悬而不决。

同年四月中旬，争执剧烈之时，安徽绅商和侨寓外省的学界、商界人士纷纷致电清廷及外务部，坚决要求抗争。四月十二日，本省的商界、学界代表数百人在铜陵县城明伦堂召开“铜官山矿抵制正式大会”。在上海的安徽路矿工会（资产阶级革命团体）亦在四月十九日邀集全国各省有关团体，在上海召开特别大会，声

援安徽人民进行废约斗争，并在会上组织了“铜官山矿共济会”，同筹对策。此时，铜官山矿务一案，已经成了全国性反帝斗争的重要组成部分。

这时，在伦敦的凯约翰竭尽狡诈伎俩，偷偷地溜到清廷驻英使馆，找到驻英大臣李经方，请李出任安裕公司华方总董，遭到李使臣的拒绝。凯约翰背后密报英外交部，对李进行诽谤，又荒谬提出“赎办”之议。据李使臣致电我外务部透露，凯约翰提出铜官山矿之“赎办”之法是：伦华公司委托海格森公司勘探铜官山矿报告，该矿有矿砂1千万吨，每吨价值4英镑12先令，该矿砂可出之铁能获利80万英镑，中国欲赎回自办须出40万英镑。这种荒谬的主张，理所当然地遭到安徽人民的驳斥和拒绝。

凯约翰一计不成，又生一计，秘密拉拢日帝三井洋商，双方缔结合同，声称由英日两方共办铜官山矿。于是，英日勾结对清政府施加种种压力，连日照会清廷外务部，决定联办铜官山矿务。

清廷外务部致函英日驻华领事，据理驳斥，指出英日商“节外生枝，与原约相背，本部实难允诺”。

日帝蛮横无理，复照外务部：“伦华公司可以任便招别商行合资开设公司，所以本国政府以三井洋行与伦华公司订立合同分担安裕公司营业资本，为正当有效也。况此项事业，不止日英出资者，中国人民亦可同享其利。”

日帝此种藐视中国矿权的侵略行径，激起了安徽人民的无比愤慨，商界、学界人士又聚集省城，召开特别会议，公推方履中等为安徽代表上京诉讼，会商一切。大家决定，所需费用由京城内外同乡合筹，并致函在京乡官。函中陈词慨切：

“外部与皖抚文牍交驰，京官与籍绅奔走相告，以内外官绅之力，不能敌一英商，祸患之来，镌于肌里，此非特皖人之耻，实通国所大辱也。诸公垂念桑梓，于此案关系，尽力争持，不稍假借。铜官命脉赖以苟延残喘，实诸公之力也。”

函发出后，安徽代表方履中、江峰青、吴传绮等于宣统元年（1909年）三月十九日到京，三十日在京安徽馆开同乡大会，在京的同乡官员都应邀参加。

先由吴传绮代表报告此次皖省开会决议情况，全体会员及沪宁赣各公会到会的代表均抱定废约自办为唯一宗旨。次由方履中代表演说铜官山案情经过，揭露了凯商无理狡赖背约之确据。会上，在京安徽籍官员制军李仲仙、侍郎杨杏城当即起立发言，慷慨陈词，认为事已危迫至此，皖人除废约外，别无他法，只有全体一心坚持到底。与会代表一致决议，派代表赴外务部报到，再由在京皖绅联函公呈外务部，要求共同协力与争，并公推侍讲李新吾起草联合公函。

二十五日到外务部求见的代表有方履中、吴传绮、陈惟彦、江峰青、江彭年等。丞参（外务部在京官职）曾述启接见。这位老夫子言语吱唔，态度暧昧。一面表示，废约可以争得，岂有不效之理；一面又声称，今国势如是，诸君当体谅敝部办事之为难。代表们沉着冷静，评理细说，并报告说，麦奎在山上欺压山民，枪击山民多人，山民愤怒日深，废约不得，恐有暴动之患。这一着倒击痛了这位丞参，脸色突变，惊恐万分。

不久，外务部接英公使函告，凯约翰已到京，遂决定日期，请代表与凯会晤。

唇枪舌战 据理力争

三月初一，凯约翰到外务部会晤安徽补用知府任廷梅。凯约翰态度骄横傲慢，任廷梅言正词严。

凯问：阁下此来有何意见？

任答：为废铜官山合约事。

凯问：代表诸君可带40万磅款项来？

任答：我们只知按章废约，不知什么“赎矿”。

凯问：铜官山矿事已成国际交涉，只有安徽官场来可以作主，不必问代表。

任答：该山附近为安徽人民财产，需要代表主持。

任又说：麦奎在山枪伤居民及种种不法，应令其离山。

凯问：此事恐系传闻之误，可有人告发？

任答：此事我亲自查出，贵国领事亦知此情，皆系属实。

同日，代表又复函外务部，再次表述皖人决心，唯有废约，别无他法可商。

三月初二，诸代表又到外务部与凯约翰会晤，再次展开了一场舌战，驳得凯约翰理屈词穷，他阴险的脸上藏着一双恶狠狠的眼神。

凯约翰说：“你们安徽人知道开矿的利益吗？若是我们能在安徽开矿，我固然得了利，你们本地人亦很占便宜的。我们同你们安徽人交情很好，所以我们这几年来，总是千方百计想把这矿办成。先在安徽抚台处订有草约，后到外务部订有正式合同，所有花去的钱，约有英币4万磅。只因成本过巨，我一人没有这许多钱，所以定约后我就回英国去招股，找我朋友去凑钱，这也是不容易的事。

“你们来要谈废约，难道你们能作主吗？我们英国人，凡政府要做的事，百姓只有服从命令，不得干涉的。你们知道我这次来，是同你们政府说话，你们无逼我废约的道理。”

代表们理直气壮，据理驳斥：“你可知道，你在我国开矿，就要遵照我国的矿章，尊重我国主权，你既是商人资格，就该遵守我国的商律，你怎么能够借你政府推托呢？！”

“凡我安徽四千万人以及我外务部、我政府都是说要废约的，不但我国人说要废约，就按各国法理亦是要废约的。

“既订合同，自应照合同办理。合同是有期限的，你逾期，就应该将合同作废。我本国商人办矿，照章只限6个月，如6个月未办，即行废约。你这回定12个月为限，就是我国政府格外优待你，

你尚逾期不办，合同作废，更有何说？！”

凯约翰窘迫良久，又推出“赎矿”手法，说交出40万磅，可由安徽人自办，赎回矿权。

代表们又严正斥责：“我们只晓得废约，不晓得什么赎约的话！铜官山一草一木，皆我安徽人的产业，万万谈不到什么‘赎’这些不合法理的话，不必纠缠了。”

凯约翰耍起无赖，复提出华英合办，方允废约。代表们针锋相对，寸步不让。谈判相持不决。

三月十九日，外务部又邀集皖籍京官及诸代表到部。凯约翰仍提出华英合办之法，诸代表抱定宗旨，坚决废约。凯约翰又提出，要求以26.9万磅为取消该矿租借权赔偿费。外务部认为，该公司之矿业权，早经剥夺，但愿拿出5万英镑作为收买矿上一切财产之费。相互争执良久，最后由清政府议定拿出5.2万英镑作为赔偿费，收回铜官山矿权，问题算得到了解决。其实，凯约翰留在铜官山的，仅有一条新筑的土石公路，很浅的三、四眼探洞，以及房屋数间、生锈的引擎一台而已。

斗争胜利 筹善后

在京会商议定之后，盘踞在铜官山上的麦奎胆颤心惊，夜晚不敢在山上留宿，住在距县城十里江边新洲头的一艘兵轮上。

与此同时，麦奎加紧抢夺铜官山资源，欲将2万吨铁砂装运出口。通过英驻芜湖领事要求芜湖海关拨联单20张（每单1千吨），准于江上通行。因芜湖海关查察阻止，未能得逞。时至年底，麦奎辞掉工人数百名，留三四个工头看守房屋。

次年三月初八，驻英使臣李经方复电外务部，称铜官山款今日交付，房地机件矿砂言明一律交出。外务部电皖派员接交。皖委派后补知县张令兴负责接收，因他熟悉当地情况。并同两位熟悉英语的候选县丞刘楚棵和崔克顺，前来铜官山办理接收手续。

在交接过程中，麦奎又要起无赖，声称其房屋系本人出资修筑，还有零星木材等物，与安裕公司无涉，拒不交付。又经与英驻芜湖领事交涉磋商，于四月初二、初三、初八、初十等日，麦奎才将房屋机件杂物开具清单一律交出，由铜陵县封存，派差看守。

麦奎于四月初十离开铜官山去芜湖，同英领事一起与我方代表在交接物资清单上签字。

到此“英商凯约翰谋办铜官山矿务事”一案才算了结。时已宣统二年(1910年)。

此案自光绪二十七年四月(1901年)至宣统二年四月(1910年)止，斗争了整整9个年头。

英商凯约翰出面攫取铜官山矿权一事，正发生在1901年清政府同俄、英、德、法、美、日、意、奥、西、比、荷等11国签订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的时候。那时，中国人民的反帝斗争正在全国范围内采取不同形式蓬勃展开，在全国革命形势的推动下，安徽的商界、学界、爱国仕宦，在铜官山矿务一案中，面对帝国主义的威胁利诱以及清廷的妥协退让，威武不屈，寸权必争，坚持正义，敢于斗争，捍卫了我国的主权，保护了铜官山的矿产资源，为安徽人民赢得了光荣，也为铜官山矿史增添了光辉。

(路径整理 原载《安徽文史资料》第十三辑)

帝国主义经济侵略史料

芜湖开辟为通商口岸经过

冯 之编

安徽近代对外开埠有三种：一种是已为通商口岸的，如芜湖；一种是允许外轮停泊，上下客货，后又允许开埠，但未实现的，如安庆；一种是只允许外轮停泊，上下客货的，如大通。其中最重要者，是芜湖开辟并设立租界。芜湖自1876年根据《烟台条约》辟为通商口岸，外国侵略者即在芜湖西门外设立租界，成为其贩卖鸦片、倾销商品、掠夺原料的“国中之国”。在近代，芜湖是帝国主义对安徽进行经济侵略的主要据点。

我国商埠对外通商始于1842年清廷与英政府签订的辱国丧权的《南京条约》，辟沿海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五处为通商口岸，那时还未涉及内港长江各埠。内港通商之约，始于1858年《天津条约》，辟长江沿岸的汉口、九江、南京、镇江等处为通商口岸。安徽芜湖是因英国云南考察员玛珈利被杀事件，根据中英所订之《烟台条约》，才开辟为通商口岸的。

中英《天津条约》订立后，英人在华贸易大加扩张，因欲由缅甸到中国内地开一陆上通商路线，遂于1874年（同治十二年）由英公使威妥玛促总理衙门发给护照，准英国公使书记玛珈利由上

本文根据《皖政辑要》、《安徽通志稿》（1934年）、《中外旧约章汇编》及《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辑》等有关史料整理而成。

海经汉口到云南，测量贸易道路。玛氏到云南西部腾越境内，土人以为英兵来侵，将其擒杀。清廷闻报，令云贵总督将凶手数人斩首。讵英使于要求赔偿之外，复强以与该案无关之重要条件迫清廷承认。清廷不肯，英使遂下旗退出北京到烟台，命英国东洋舰队进逼直隶湾。清廷不得已派李鸿章为全权大臣，请英使来天津开谈判。英使不从，李乃亲往烟台与威氏会谈。1876年9月13日(光绪二年七月二十六日)缔结《中英烟台条约》，其中主要内容之一是将芜湖开辟为通商口岸，并于1877年4月1日(光绪三年二月十八日)正式成立芜湖关。

芜湖当长江之冲，贾贸四集，米市最盛。虽各国轮舰上下，而“侨寓通商之地始尚阙如”。1877年，英领事达文波商请监督芜湖关道刘传祺开办租界，勘定县治西门外沿江南起陶家沟、北抵弋矶山、西自江沿、东达普潼山脚，计南北约长二里许，东西约长里许，租界内地共689亩(据《芜湖县志》卷五记载为719亩4分)。界内滨池滩地多属数百年来木排停泊堆置之所。1882年(光绪八年)，英国怡和洋行拟于租界内陶家沟下租用滩地，因与当地居民、木商发生纠葛，纷争累年不得解决。同时英商太古洋行亦请租怡和下段滩地，亦未成。1901年(光绪二十七年)，洋商迫欲得地，嗾驻京英使致诘我外务部，电促芜湖关道台妥议速办。先后经吴景祺、童德璋与英领往返磋商，始确定界内为公共租界，沿江滩地划段分租，并订立芜湖租界租地章程十条，规定界内沿江十丈之地留为往来船只纤路，不得有所建造，致碍交通。所有界内沟渠、桥梁、道路、码头等项工程概由中国地方官自办，所需经费向租界华洋商民征收。租界每亩本洋180元，外加4成迁费72元，先行交价存官领契转给地主，地税每亩年交3000文。该项章程经驻京英公使及我外务部核定批准，并即定于1905年4月开办公共租界。

各国商人如在租界租地，须先行报明各该国领事，照会监督芜湖关道委员会勘指租某地段若干丈，查明妥办交价存官，由官